

# 潼关县水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全县水利战略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县重要河流、水库的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按规划制订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全县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中、省、市、县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提出中、省、市、县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并组织实施。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乡、镇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按规定开展水能资源调查工作，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负责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工作；指导乡镇及乡镇以下供水管理工作。3、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拟订重要河流、水库的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4、负责防治水旱灾害，负责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组织、

协调、监督、指挥全县防汛抗旱工作，对重要河流、水库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全县防 5、负责节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加强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6、加强水文工作。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全县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河流、水库和地下水的水量、水质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测和水资源公报。7、加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负责全县重要河流、水库、滩涂的治理和开发；加强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和跨区域重要水利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8、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水土保持有关政策，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预防监督和监测预报工作；负责重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负责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负责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和管理，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按规定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10、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协调、仲裁跨乡镇水事纠纷，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的安全监督，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11、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

作，拟订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章并监督实施，承担水利统计工作，办理有关涉外事务。负责全县水利职工队伍建设。

12、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依据《中共潼关县委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水务局下属六家事业单位“十定”规定的通知》（潼编发〔2019〕28号）文件，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水资源中心、河湖管理股、规划和计划监督股、水生态保护股、水政执法大队6个股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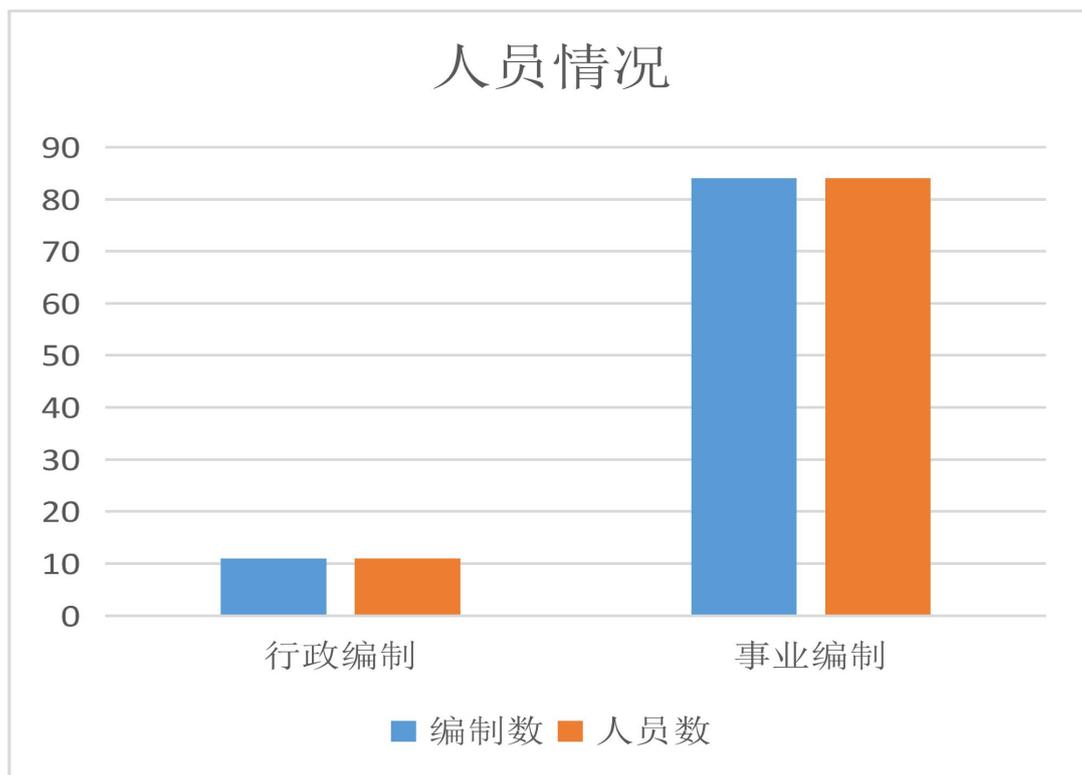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6个，包括本级及所属6个二级预算单位（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单独公开）：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潼关县水务局本级（机关）	无
2	水政综合执法大队	无
3	太潼灌区灌溉管理中心	无
4	水资源中心	无
5	农村安全饮水管理服务站	无
6	潼惠渠灌溉管理中心	无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84 人；实有人员 95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8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潼关水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17.8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5,723.41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5,817.8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17.81</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b>收入总计</b>	<b>5,817.81</b>	<b>支出总计</b>	<b>5,817.81</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水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17.8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0	94.4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5,723.41	5,723.41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5871.8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71.81</b>	<b>5871.81</b>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水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5,817.81	<b>支出总计</b>	5,817.81	5,817.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水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4.50			4.50	0.00	0.00
决算数		0.00	2.52			2.6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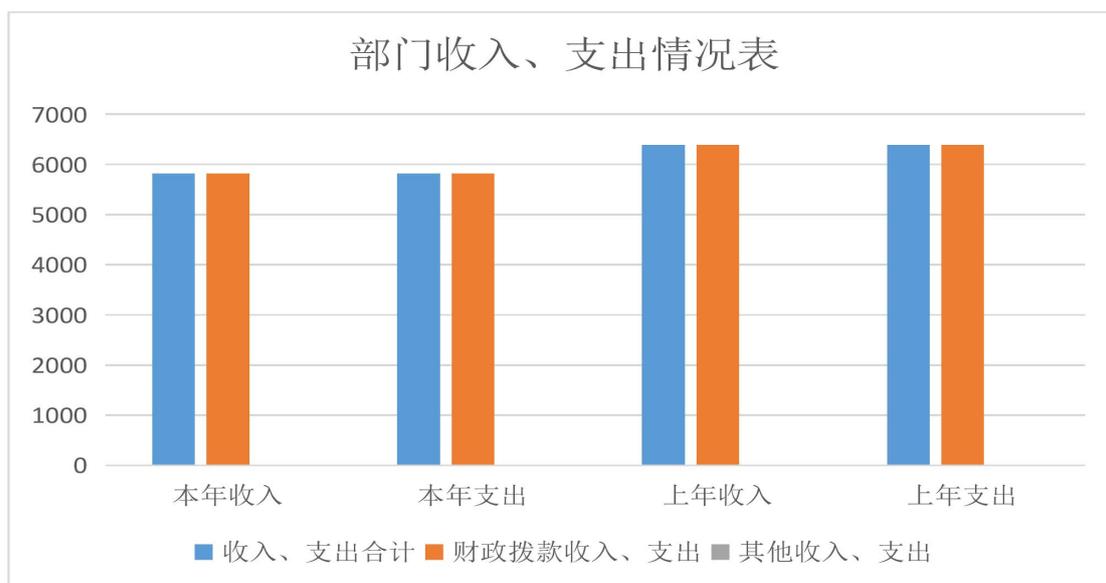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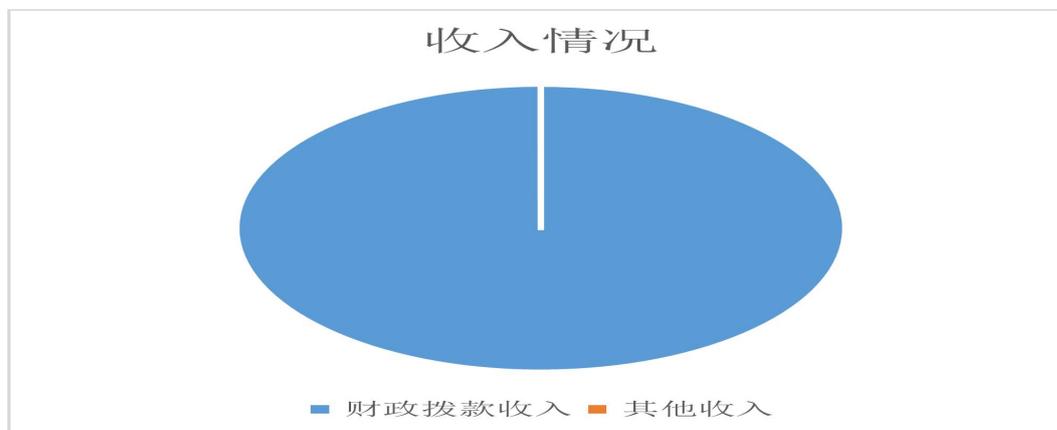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817.8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574.29 万元，减少 8.98%。主要是专项资金及人员正常退休减少 574.2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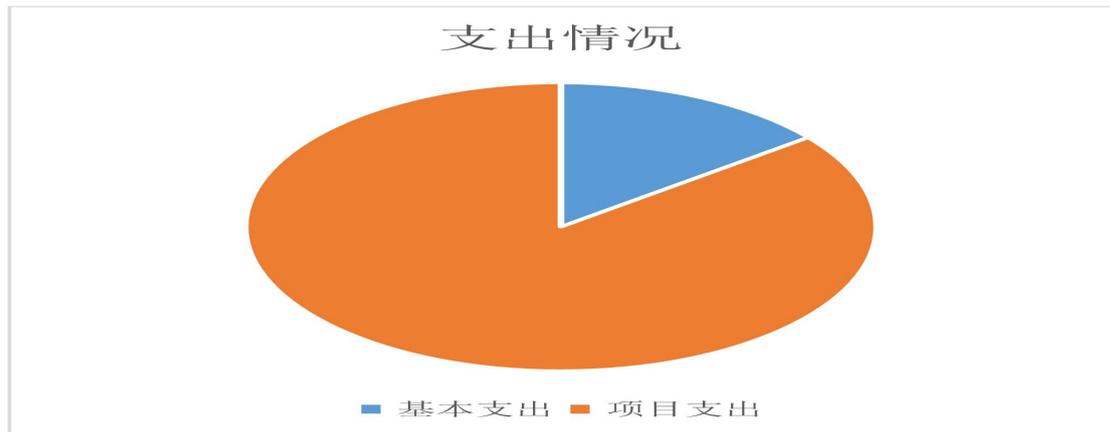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5817.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17.10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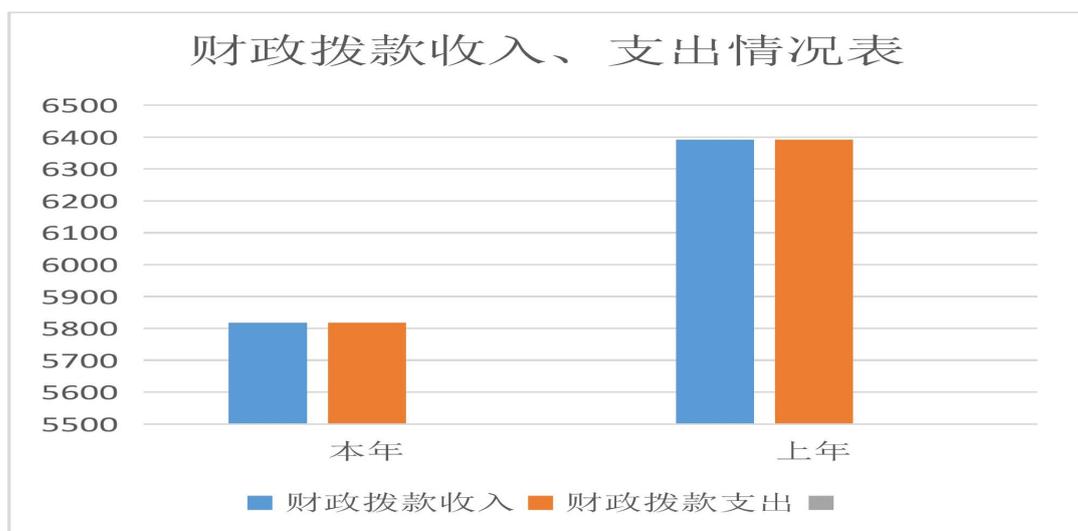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5817.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4.08 万元，占 14%；项目支出 4983.73 万元，占 8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817.8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74.29 万元，减少 8.98%。主要是专项资金及人员正常退休减少 574.29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40.89 万元，支出决算 5817.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4.29 万元，减少 8.98%。主要是专项资金及人员正常退休减少 574.29 万元。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95.71 万元，支出决算 94.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时适当提高了编制基数。

2.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预算 668.78 万元，支出决算 739.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专项专款年初预算未编制。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预算 480 万元，支出决算 1098.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专项专款年初预算未编制。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

预算 68 万元，支出决算 283.1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专项资金项目增加年初未预算编制。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抗旱（项）。

预算 805.00 万元，支出决算 795.03 万元，决算数小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上级专款按实际实际支出数。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及人畜饮水（项）。

预算 323.40 万元，支出决算 2806.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以前项目跨年度下达资金当年执行实际支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7.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2.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医疗费。

（二）公用经费 51.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 万元，支出决算 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政策，加强审批程序，减少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和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 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审批程序，减少非必要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9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接待审批，严格控制陪同人数。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5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6 个，来宾 657 人次。

####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三)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培训费支出预算及支出。

####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一样，主要原因是当年无会议费支出预算及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进行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在人员配置和岗位设置上更加细化。2021 年水务局按照财政预算部门要求认真编写了部门

预算，编制完整、准确、细化、及时性四方面各得 4 分，整体绩效目标完整、规范、合理的 10 份，共计 26 分。部门预算在完成率得分 8 分、执行进度率得分 10 分、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得分 6 分、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得分 8 分、三公经费控制得分 4.5 分、政府采购预算完成情况得分 6，共计 44.5 分。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得分 4 分、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 4 分、按规定公开其他事项 2 分共计 10 分。绩效评价部门绩效自评率 6 分、绩效自评报告 4 分、绩效运行监控 2 分、评价结果应用 4 分，共计 26 分。以上共计得分 96.50 分。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农林水支出水利工程项目 7 个，涉及资金 4983.73 万元。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工程，新增供水能力 0.02 万立方米，改善灌溉面积 0.03 万亩；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改善保护农田面积 0.05 万亩；维修养护农村供水工程 35 处，覆盖全县 5 个镇办 70000 余人，对管网老化，设施陈旧的供水工程进行了维修养护，延长了供水工程的使用寿命，巩固并满足了项目区群众的生活用水，稳定了项目区群众的经济收益；河流管护长度 32 公里。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的实施可覆盖受益人口为 2000 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0.07 万人；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可巩固受益人口 70000 人

的饮水安全，延长 35 处供水工程的使用寿命，确保项目村人民生产生活用水；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100 人，2021 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河湖管护项目实施后受益群众 200 人。改善河道水域环境治理河长 1.4 公里；巩固项目村供水能力，减小管网漏损，满足群众生活用水；改善河湖河道水域环境治理 18 处；水土保持工程建设项目，实现生态效益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7.48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的实施，改善河道水域环境治理河长 1.4 公里；巩固项目村供水能力，减小管网漏损，满足群众生活用水。可巩固项目区人口 70000 人饮水安全；河湖管护项目实施受益群众 200 人，改善河湖河道治理 18 处，项目实施的可持续性影响深远。通过走访、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我们对项目区群众进行了满意度调查，根据调查结果，项目受益区群众对该项目的实施给予大力支持和肯定，满意度相当高，评定为 95%。资金完成率未完成预期目标，主要的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导致项目进展滞后。下一步我们将会积极和有关部门、施工单位沟通协商，督促建设单位加快建设进度，发挥资金及工程的效益。

## 2021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或部门预算项目名称		潼关县水务局						
县级主管部门		潼关县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潼关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40.89	4983.73	238%		
		其中：中央资金			797	100%		
		省级资金			4186.73	100%		
年度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治理河道 1.4 公里、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10 座、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处数 35 处，提高 7 万人的饮水保障、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1 个、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7.46 平方千米。			治理河道 1.4 公里、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10 座、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处数 35 处，提高 7 万人的饮水保障、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1 个、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7.48 平方千米。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建设 7 个	7	7	10	8	
情况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限	2021	2021	5	5	
		成本指标	资金支付总额	4973.83	4983.73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0.7 万人	100%	8	8	
			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0.2 万人	100%	6	6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7.0 万人	100%	8	8	
			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0.03 万人	100%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保持、河道治理、安全饮水等改善能力提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成良性运行	是	是	10	8	
	工程使用达到设计年限		是	是	8	5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98.5	1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市县检查、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自评得分 96.5 分，在日常项目建设中，作为评优创先、年终考核等工作的重要参考依据，按照有关规范对该项目实行专户报账、专款专用，根据目前调查反馈结果，项目受益区群众大该项目的实施持大力支持态度，项目建成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持续带来积极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预算编制中合理进行各项绩效目标指标的设定，将绩效评价作为完善单位制度的重要依据和契机，进一步规范单位各项基础性管理工作。

## 2021 年度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表

填报单位（盖章）：潼关县水务局

填报人：董永刚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编制 (26分)	部门预算 (16分)	完整性(4分)	部门收入预算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完整,得2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错误的,每出现1处,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支出预算编制中,要求专门反映的“三公经费”、会议费、资产配置、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内容,编报完整的,得2分;应编未编或出错1处,扣0.2分,扣完为止。	4	
		准确性(4分)	部门预算编报金额与财政控制指标一致,得1分;编列预算科目准确,得1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含专项业务费、政府性基金和非税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下同)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2分;以上三项每出错1项,扣0.2分,扣完为止。	4	
		细化性(4分)	预算编制按规定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2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2分,大于10%,得0分。	4	
		及时性(4分)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4分;各个环节每超时限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4	
	绩效目标 (10分)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5分)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逐项编报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未逐项编报的扣0.5分;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绩效目标编报不完整、不规范、不合理,应量化未量化,指向不明确的,每出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5	
预算执行 (46分)	预算完成率(8分)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完成情况(8分)	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	8	
	执行进度率 (10分)	3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用每个时点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每个时点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2.5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2.5	
		6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2.5	
		9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2.5	
		11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2.5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8分)	结转结余率(4分)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4	
		结转结余变动率(4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2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及时	市级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4分)	以每年5月底各部门市级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60%,得0分;大于60%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4		

	率(8分)	中省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4分)	以11月底各部门中省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95%,得0分;大于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4
预算执行 (46分)	三公经费控制(6分)	预算动态变动(3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小于或等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3分;大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0分。	3
		预决算支出控制(3分)	以部门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预算数进行评价。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或等于预算数,得3分;大于预算数,得0分。	1.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6分)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完成情况(6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6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	6
预算管理 (28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10分)	公开部门预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公开部门决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按规定应公开的其他事项(2分)	按规定公开专项资金分配办法、分配过程等要求公开的各项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绩效评价 (18分)	部门绩效自评率(6分)	部门管理的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率大于等于80%的,得3分;自评率在80%-60%的,得2分;自评率在60%以下的,得1分;未开展自评的,得0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3分,不足100%的,按比例得分。	6
		绩效自评报告(4分)	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2分,每超过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格式规范、数据详实的,得2分。内容不完整、格式不规范、数据不充实、分析不到位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4
		绩效运行监控(4分)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的,得2分;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填写规范、内容完整、报送及时的,得2分。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4
		评价结果应用(4分)	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如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及时整改落实存在问题的,得2分;按要求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结果的,得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4
	得分合计			96.5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7.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8、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11. 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